

股票代码：600160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5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九届十四次（通讯方式）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2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召开董事会九届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在公司二楼视频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黎旻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2 人，实际出席 12 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8 名，董事赵海军、鲁桂华、张子学、刘力以通讯（视频）方式参会）。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后，做出如下决议：

一、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关于 2024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2024 年度）〉的议案》

该报告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2024 年度）》。

二、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增资控股甘肃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高性能氟氯新材料一体化项目暨关联交易议案》

关联董事：周黎旻、李军、童继红、唐顺良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本公司临 2025-06 号公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控股甘肃巨化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高性能氟氯新材料一体化项目暨关联交易公告》。

三、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5年3月7日下午14:0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视频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临2025—07号公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9日